



电子通讯

A股定向增发及外环三期

Opening Message 开卷语

导读

- 开卷语
- 项目介绍
 - A股定向增发
 - 外环三期
- 热点问题

尊敬的投资者：

随着“十四五”战略的持续推进，公司发展已进入新的历史时期，需要抓住优质路网的建设机会及大环保行业难得的发展机遇，夯实发展基础，巩固行业第一梯队的地位，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深高速目前总股本约21.8亿股，自上市以来，公司坚持回报股东，已连续26年不间断派发现金股息，累计超132亿元，是公司两地上市总融资额的5.7倍。公司近五年现金分红比例约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50%，占母公司报表净利润的80%。公司拟增发约6.54亿股A股，若本次发行成功，公司投融资能力将大幅提升，有助于公司抓住优势区域优质路网的投资建设机会及国家“双碳”战略下的环保市场机遇，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此外，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有效改善，偿债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利于公司更健康发展。

公司会兼顾好长远发展与股东现时回报要求，相信在大家的理解支持下，深高速会发展得越来越好！我们期待与投资者共同成长，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祝夏安。

执行董事兼总裁：廖湘文



A股定向增发项目

项目简介

- **发行规模：**不超过6.54亿股A股，占发行前总股本30%，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
- **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 **发行底价：**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不含定价基准日当天，下同）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与本次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
- **定价原则：**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将在符合相关流程和规定要求后，根据市场竞价结果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含大股东），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国际计划通过新通产认购部分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15.1亿元。认购完成后，深圳国际拟合计持股比例不低于45.00%
- **募集资金用途：**1）外环三期建设（46亿）；2）偿还有息负债（19亿）

项目亮点

- 比单纯发H股或A/H同配摊薄影响更小，融资效率更高
 - ✓ 基于本公司最新股价统计，A、H股比价率约为1.5倍
 - ✓ 即期摊薄有限，中期可实现恢复
- 募投的外环项目路网优势明显，已通车路段营运表现良好



A股定向增发项目

项目意义

- 发行政策、市场条件成熟
 - ✓ 今年以来公司A股市净率约1.05-1.2倍，股价处于合理估值水平
 - ✓ 公司主业为国家支持性产业，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 ✓ 外环三期前期工作准备就绪，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募投项目规范要求
- 发行有助于扩充优质公路资产规模，夯实核心公路主业优势
 - ✓ 部分核心路产剩余经营期不足5年，外环三期建设完成有助于项目全段获批25年经营期，延长主业经营生命期
- 发行有利于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股东长期回报
 - ✓ 公司处于“十四五”战略规划关键期，董事会批准的资本性支出约人民币145亿元。发行可有效撬动财务杠杆，扩展投融资空间，有助于缓解投资发展的资金压力
 - ✓ 自2001年A股上市以来，公司股本一直未得到有效扩充，发行有利于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市场综合竞争力



外环项目

项目简介

- 外环高速（深圳段）约76.8公里，西起沙井，东至坑梓，横跨深圳六个区，双向六车道，是深圳横向重要高速通道
- 外环一、二期共约60公里，分别于2020年12月底及2022年1月初建成通车。
- 外环三期途径坪山区和大鹏新区，约16.8公里，目前已完成前期规划，计划于2023年下半年开工，2028年完工通车，估算总投资约人民币**84.47亿元**
- 此次发行的募集资金，**46亿元**拟用于外环三期建设





外环项目

项目投资亮点

- 2022年，外环一、二期对公司收入和息税前利润的贡献分别在**10%和15%左右**
- 2023年上半年，外环一、二期日均路费收入超过**310万元**
- 外环三期建成后，初步测算项目预计可**获批25年收费期**（最终以政府批复为准）
- **财务影响：**
 - ✓ 外环项目全线建成后，经营期内可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14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人民币287亿元
 - ✓ 全投资收益率（IRR）约6.76%，处于行业较高水平
（参考同行业收费公路项目资本金收益率，约在4.7-7.1%左右）

项目投资意义和必要性

- 外环高速路网优势明显，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广东省“十二纵八横两环”高速公路主骨架网的加密线、深圳市“八横十三纵”干线道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与10条高速、8条一级公路互联互通
- 投资外环三期有助于外环项目**获批25年经营期**（最终以政府批复为准）
- 有利于发挥外环项目的整体效益，为公司其他收费公路带来**交通流量**
- 外环三期已列为2023年省高速公路重点建设项目，对完善全省高速公路布局、缓解深圳市交通压力有重要意义



热点问题

1. 为什么本次A股定增后备考EPS测算与发行前的EPS相差3%左右，而股本相差30%？

答：根据会计准则，摊薄每股收益计算所用股数为当期加权平均数，预案中发行后备考EPS测算假设系以2023年11月完成发行，因此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较上年度增加较小，故发行备考后EPS降幅小于发行后股本增幅。

2. 公司本次采取定向增发股权融资而非可转债或配股等方式基于什么考虑？

答：公司采取定向增发股权融资主要出于两方面考虑。首先，公司负债率已处于较高水平，战略期内项目投资额度较大，因此可转债对公司降低有息负债效果不明显。其次，由于公司A、H股价差较大，配股存在较大难度。因此，定向增发股权融资是最适合公司的方式。

3. 公司战略规划对负债水平上限要求是多少？若本次A股定增成功，对公司财务状况将有什么改善？

答：公司资产负债率的要求是65%以下，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约为61%。若本次定增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将增加，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有效改善，资金实力、偿债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保障。



4. 外环一、二期的项目实际车流量优于预期，已成为公司的核心公路资产，但现在预计外环三期建成后，整个项目内部投资回报率预计6.76%，这是什么原因？

答：本公司被确定为外环高速（深圳段）的项目业主，根据实际情况分三期实施该项目。本公司围绕外环高速（深圳段）开展的所有工作，包括前期工作、投融资模式磋商等，以及广东省政府部门对项目核准及收费年限核定，均是基于外环项目全线进行的。根据广东省经营性公路收费年限核定政策，政府部门会组织专业咨询机构综合考虑未来交通量预测、收入预测、工程总造价、运营成本等因素，并以合理的投资回报标准核定收费期限。若项目运营表现超预期，政府将在核定收费年限时予以考虑。因此，项目的整体投资规模和预期收益是确定投融资方案的重要考虑因素。外环一二期的投融资方案是2016年3月确定的，随着近年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市场总体收益水平的下降，公司亦相应调整了预期收益目标。外环项目全投资收益率预计为6.76%，在行业内仍属较高水平，为不可多得的优质项目。

5. 外环三期的基本情况？建成后，将会为公司带来多少增量？

答：外环三期途径坪山区和大鹏新区，建成后将增加外环高速收费里程约16.8公里。项目计划于2023年下半年开工，2028年完工通车。外环项目是按整体经营及核定收费年限，因此经济效益测算须整体考虑。按外环项目25年收费期计算，预计经营期内营业收入合计约414亿元，经营净现金流近287亿元。



6. 公司是否会在分红派息上给予承诺？

答：公司自上市以来坚持回报股东，已连续26年不间断派发现金股息，累计约132亿元，近5年的现金分红额占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约为50%，占母公司净利润（单体财务报表口径）的比例约为80%。尤其在经营环境非常困难的2022年，公司仍然保证了《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中超过55%的分红承诺。同时，2023年以来公司A股股息率维持在5%以上，在同行业19家上市公司中排名前列，具备良好的投资价值。在当前股东回报规划实施完毕后，公司将继续保持分红政策的稳定性。

深高速会努力兼顾好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回报的要求，通过公司长期业绩提升+较高比例的分红派息，使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7. 公司控股股东为何参与本次定增？

答：新通产参与本次定增，表明控股股东对公司未来的良好预期及对公司长期发展的支持，有利于公司扩大资本规模，改善财务结构，提升长期发展能力。

关于深高速

深高速成立于1996年12月30日，1997年3月在香港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同年3月12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2001年12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主要从事收费公路及大环保业务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如果您有任何建议或希望了解其他问题，请随时联系我们：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蓓蓓女士 / 唐剑锋先生

电话：(86 755) 8669 8069 / 8669 8065

传真：(86 755) 8669 8002

电邮：ir@sz-expressway.com